行政处罚决定书

（渡）文综罚字〔2022〕4号

当事人:重庆人福养老服务有限公司

2022年8月5日，重庆市大渡口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执法人员在出示执法证件后，对重庆人福养老服务有限公司检查时，发现当事人擅自从事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，其行为违反了《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》第七条第一款、第二款的规定。

依据《互联网视听节目服务管理规定》第二十四条第一款的规定，应当给予行政处罚。

综上，决定给予当事人如下行政处罚:警告。

重庆市大渡口区文化和旅游发展委员会

2022年8月5日

（本机关将依法向社会公示本行政处罚决定信息）